

证券代码：833076

证券简称：方元明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3076 | 方元明  | 2020年10月14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孙健、孙晨炜律师。

（七）会议地点

西安方元明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公司将就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决定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

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自该协议书生效之日起，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挂牌公司应当就更换主办券商事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说明报告。据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

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5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蒲凯云

联系电话：13022920258

电子邮箱：wailianbu@fy-ic.com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一路59号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产生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西安方元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0日